

债券代码：163603.SH

债券简称：H20 天盈 1

债券代码：163619.SH

债券简称：H20 天盈 2

债券代码：175549.SH

债券简称：H20 天盈 3

武汉天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担保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4 年 9 月 30 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中院”或“法院”）裁定受理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集团”）重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发布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债券担保人重整及指定管理人的公告》。

2024 年 10 月 10 日，当代集团管理人发布《关于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的公告》，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债券担保人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的进展公告》。

2024 年 12 月 16 日，当代集团管理人发布《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说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债券担保人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2025 年 1 月 13 日，当代集团管理人发布《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当代集团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拟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上午 9:00 通过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债券担保人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

2025 年 1 月 15 日，当代集团管理人发布《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通知》，当代集团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披露《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债券担保人重整投资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招商局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72L531N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邓仁杰

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与槟榔道交汇处西北深九科技创业园 5 号楼 207Q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总部管理；住房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药品委托生产；药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医疗服务；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比例
1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

（三） 实际控制人情况

招商局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创科”）的实际控制人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四）近三年主营业务情况与主要财务数据

招商创科成立于 2023 年 12 月，围绕生命科技、绿色科技、数智科技三大方向，以及医疗健康、生物制造、合成生物、人工智能、清洁能源、检验检测等细分赛道，以“研发培育+产业并购+专业运营”三种方式，锻造核心能力，打造行业龙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创科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项目（单位：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资产总额	514.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274.17
营业收入	15.18
利润总额	3.3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招商创科与人福医药及人福医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当代集团、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二、重整投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重整投资人的确认

1、当代集团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织召开投资人评审会开展投资人遴选工作，在武汉中院、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纪检监察工委的监督下，以及湖北省武汉市尚信公证处的公证下，各投资人现场陈述及问答。经过评委公平、公正、独立评审后，招商创科得分顺序排名第一。经磋商，当代集团、招商创科与当代集团管理人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签署《重整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或“本协议”）。

2、当代集团以招商创科为重整投资人并按照重整投资协议确定的投资条款制订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草案）将提交给武汉中院和债权人会议，由债权人会议表决。

（二）协议各方

甲方：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招商局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督方：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三）重整投资方案

乙方将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全资设立招商局生命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招商生科”），参与当代集团本次重整。本次乙方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18 亿元，通过如下安排合计控制当代集团持有的当代集团子公司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23.70%股票的表决权：（1）招商生科直接获得并持有 6%人福医药股票；（2）招商生科通过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设有限合伙企业获得并持有 6%人福医药股票，乙方或其控制的主体担任普通合伙人，招商生科持有优先级合伙财产份额；（3）信托计划获得并持有 11.70%人福

医药股票，招商生科持有信托计划的优先受益权份额，招商生科作为优先受益权人在存续期内对于信托计划的决策机构受益人大会具有绝对的决策权，信托计划将该 11.70%人福医药股票全部表决权委托给招商生科。

（四）投资款的支付

本次重整投资款支付分两期进行，若本协议无其他约定，则具体支付安排及支付先决条件如下：

1、第一期投资款

第一期投资款（占投资总额的 60%，即 70.80 亿元，含前期支付的投资保证金金额）支付以下述条件（每一项均为“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经乙方或招商生科以书面形式豁免为前提：

（1）投资协议已经各方合法签署并生效；

（2）当代集团重整计划（草案）已经武汉中院裁定批准，且裁定通过的重整计划中列明乙方有权通过参与当代集团重整获得人福医药控制权、重整计划所涉及的投资事项与本协议的内容一致；

（3）按照本协议，相关法律文件已签署，有限合伙企业已设立，信托计划的信托文件已经签署且已根据协议约定载明各方应取得的份额。

2、第二期投资款

第二期投资款（占投资总额的 40%，即 47.20 亿元）支付以下述条件（每一项均为“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经乙方或招商生科以书面形式豁免为前提：

（1）第一期投资款的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者经招商生科以书面形式豁免；

（2）根据武汉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甲方持有的人福医药 6%的股票已经过户至招商生科名下，6%股票已经全部过户至有限合伙企业名下，11.70%的股票已过户至信托计划名下；

（3）按照投资协议，有限合伙企业和信托计划已成立，招商生科已经取得有限合伙企业的相应的合伙财产份额及信托计划的相应份额，信托计划已将所持人福医药 11.70%股票表决权委托给招商生科。

（五）本协议的生效、变更和实施

1、投资协议经各方加盖公章后，于投资协议正文文首注明之签署日期成立并生效。各方签署时，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应签字并且加盖其公章。为免疑义，各方单独的签署页合并在一起生成投资协议签章原件后应视为投资协议完成签署。

2、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投资协议进行修改、变更或补充。任何修改、变更或补充必须制成书面文件，并与投资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执行重整投资协议对债券担保人的影响

本次重整投资协议的签署是当代集团重整程序的必要环节，有利于推动当代集团重整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如果当代集团后续重整程序得以顺利推进并实施，将有助于改善当代集团财务结构，化解债务危机，恢复和增强当代集团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促进当代集团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重整投资协议的具体实施相关内容最终以武汉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准。

四、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当代集团签署重整投资协议，并根据重整投资协议制定重整计划（草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表决，重整计划最终需经法院裁定批准。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尚在筹备中，会议表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法院裁定批准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当代集团重整案后续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当代集团为“H20 天盈 1”、“H20 天盈 2”和“H20 天盈 3”的债券担保人，公司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做好信息披露，积极安排到期债券偿付工作，尽最大可能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天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债券担保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之盖章页）

武汉天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7 日

